

中关村视听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团体标准 公告

AITISA【2024】9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信息技术 时空图形数据编码 第2部分：点云》等4项团体标准的公告

中关村视听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现批准发布《信息技术 高效多媒体编码 第6部分：智能媒体传输》(修订版)(标准号 T/AI 114-2024)、《信息技术 时空图形数据编码 第2部分：点云》(标准号 T/AI 128.2-2024)、《信息技术 感知无损压缩 第1部分：图像》(标准号 T/AI 129.1-2024)、《信息技术 智能媒体编码 第10部分：实时通信语音编码》(标准号 T/AI 109.10-2024)团体标准，予以公布。即日实施。

中关村视听产业技术创新联盟

2024年10月14日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代替标准号	实施日期	起草单位
1	T/AI 114-2024	《信息技术 高效多媒体编码 第6部分:智能媒体传输》(修订版)	T/AI 114-2021	2024-10-14	上海交通大学、北京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有限公司、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、腾讯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、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
2	T/AI 128.2-2024	《信息技术 时空图形数据编码 第2部分:点云》		2024-10-14	鹏城实验室、腾讯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、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、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、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
3	T/AI 129.1-2024	《信息技术 感知无损压缩 第1部分:图像》		2024-10-14	鹏城实验室、北京大学、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海思技术有限公司、绍兴市北大信息技术科创中心等
4	T/AI 109.10-2024	《信息技术 智能媒体编码 第10部分:实时通信语音编码》		2024-10-14	清华大学、腾讯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理工大学等